

国家税务总局辉南县税务局

政务信用承诺书

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加强机关作风建设，更大程度方便纳税人。提升行政效能，提高政务服务水平，加强廉洁公务建设，实现政务领域良好信用环境。国家税务总局辉南县税务局郑重承诺：

一、切实履行好税收工作职责。我局的机构设置、职责范围、办事程序等全部在局域网站上向社会公开，方便群众办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二、实行优质高效文明服务制和首问责任制。接待办事群众做到文明礼貌、周到热情、耐心解答，对来我局办事的人员，凡属首问责任人职责范围内的马上办理；不属于本人职责范围内的，热情引介，不推诿、不扯皮。对前来办事群众或询问的纳税人，一次性告知必备的材料、手续和办结时间。

三、公开审批时限，实行审批服务一个窗口制度。各项业务工作全部实行“一站式”服务，同时进一步简化各项业务的办事程序，缩短办事时间，提高办事效率。保证纳税人来税务部门办理业务“最多跑一次”。

四、严格遵守廉政工作纪律。认真落实《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》，遵守中央“八项规定”，厉行勤俭节约，反对铺张浪费，不以工作职务之便谋取私利，杜绝“吃、拿、卡、要”

现象发生。促进领导干部廉洁自律、严格执法、诚实守信，树立良好的税务部门形象。

以上承诺，敬请全县广大群众予以监督。

国家税务总局辉南县税务局

2019 年 11 月 27 日